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1-41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7月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11年7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結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为适应经济形势的变化,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分析、比较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经自查,公司符合现行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及要求,具备发行公司债券资格。
- 议案须经提交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結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結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的决议》。
 根据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市场的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及各期的发行规模,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上市及决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等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 2.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中介机构;
- 3.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4.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上市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并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 5.如监管部门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授权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最新的政策规定和意见变更市场的条件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6.公司出现无法按时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本息时,可根据中国境外的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作出偿债保障措施决定,包括但不限于:
 - 0 不回股东分配利润;
 - 0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0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0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7.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上市等有关的其他事项;
- 8.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议案须经提交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結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刊登在2011年7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1-42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优化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分析、比较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情况如下:

- 一、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条款
 - 1.发行规模: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 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可以向公司全体股东配售,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确定。
 - 3.债券期限: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 4.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由公司 and 保荐机构 协商确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和调整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 5.发行方式: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请取得核准后,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并按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方式发行。
 -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 7.上市地点: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经监管部门核准,本次公司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 8.担保条款: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担保安排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
 - 9.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
- 二、备查文件
 -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1-43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1年7月27日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时间:2011年7月27日 星期三 下午1:30时开始。
 - (三)会议地点:深圳: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二楼会议厅
 - (四)会议议程: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的决议》。
-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7月26日-2011年7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6日15:00至2011年7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6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7月8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十一名,实到十一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沈云平先生主持,经过全体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12,333,223.29元收购香港永治有限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10%的股权。
- 董事会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升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同时,增加相对优质资产项目的持股比例,可为公司创造长期、稳定、良好的经济效益。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人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7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2,333,223.29元收购香港永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永治”)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欣化工”)持有1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禾欣化工85%股权,香港永治不再持有禾欣化工的股权,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一、超募资金基本情况
- 1.超募资金监管管理委员会鉴证文件号:董字[2009]49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

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每股31.00元,共计募集资金77,5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3,500.00万元,另减除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和路演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19,56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23,850,44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除用于支付1200万元高物性合成革福建禾欣合成革项目“第二个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25,072.56万元外,剩余为公司超额募集资金净额部分。

根据招股书《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企[2010]25号)的通知,对上市公司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等费用应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上市过程中发生该等费用共计6,795,500.00元,已根据规定列入当期损益,并转入已冲销的其他资产。

- 二、交易概述
 - 1.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2,333,223.29元收购香港永治持有的禾欣化工1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的禾欣化工股份比例将提升为85%。
 - 2.公司收购事项符合香港永治于2011年7月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3.公司2011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收购事项须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不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对方为香港永治,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任何关系,不存在其他可能构成已经或将成为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四、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1997年3月12日
 - 3.注册资本:204,9234.4万美元
 - 4.法定代表人:朱善忠
 - 5.企业类型:合营经营(港资)企业
 - 6.注册地址:嘉兴市南湖区东大街435号
 - 7.主要经营地:嘉兴经济开发区
 - 8.收购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9.收购前各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禾欣化工	153.6926	75.00
陈庆防	30.7385	15.00
香港永治有限公司	20.4923	10.00
合计	204.9234	100.00

- 10.标的资产情况
 - 0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香港永治持有的禾欣化工10%的股权,香港永治保证转让给公司的10%的股权是真实、合法,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被采取查封、扣押、拍卖等强制性措施的情形,亦不存在设置质押、第三方权益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协议或约定等权利限制情形;不存在任何形式上的权利瑕疵;
 - 0 禾欣化工不存在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净利润中不存在包含较大比例的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 0 本次收购不涉及债权债务转让事宜,也不涉及企业职工安置问题。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1-043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22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1年4月11日向向社会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19,295,700股,并于2011年4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26,661,700股。

2011年7月7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245,661,700元,其他登记事项未变。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1-044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江苏联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联化”)共同出资设立联化科技(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联化”),出资额:1,006.20万元,资金来源:自有资金;自有资金:公司持股比例为90%。江苏联化注册资本为1,118.00万元,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江苏联化持股比例为10%。
- 2.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董事长核准,上述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

股票代码:000783 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11-03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1年6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 一、经营情况概述
- 1.数据口径说明: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境内证券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个别财务报表数据,合并报表数据。
- 2.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项目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境内证券公司)	
	2011年6月	2011年1-6月	2011年6月	2011年1-6月
营业收入	4,906.76	101,438.77	193.04	7,919.74
净利润	4,238.26	41,647.13	-1,598.77	4,098.11
净资产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1,153,644.91	939,784.85	20,420.74	16,322.63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11-026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份车辆通行服务收入数据公告

彭湖高速	1,793,879	/	/	12,400,942	/
温厚高速	13,290,033	13,279,966	0.08	88,087,044	88,913,943 -0.93
互通立交	/	5,287,856	/	383,530	32,268,220 /
合计	219,229,968	226,763,861	-3.32	1,403,351,958	1,427,999,358 -1.73
注:1.彭湖高速于2010年9月16日通车运营;					
2.南昌立交立交收费站已于2011年1月底正式运营,停止收费。					
上述营运数据系根据江西省交警联网结算中心部分数据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该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需谨慎引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51 证券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11-20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二季度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二〇一一年二季度生产及销售重型卡车数据如下:

项目	二季度(辆)	本年一至六月累计(辆)	比上年同期增减(%)
产量	22,700		-21.66%
销量	36,603		0.98%

公司接实际控制人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国重汽集团”)通知,中国重汽集团向中国汽车工业联合会报送的2011年二季度整车产量为34,527辆,销量为39,992辆,该产销数据以统计口径上报,本公司销量数据以财务口径统计。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0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3,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4,300万股增至22,880万股。
 2011年7月8日,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安吉县山垟工业园1幢
 注册号:33000000000265
 法定代表人:陈汉斌
 注册资本:贰亿玖仟捌佰捌拾万元
 实收资本:贰亿玖仟捌佰捌拾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内窥镜设备、精密磨床、磨管、磨管、冷机磨床、磨床、冰箱、冷柜、真空金属磨管配件的加工、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1-临-025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定向增发融资事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1年6月7日起停牌,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融资等相关工作正在修订和完善之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及时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准动力 公告编号:2011-035
江苏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49亿元收购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的股份。该交易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7月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股份转让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1年7月8日办理完毕,公司目前持有西藏中凯矿业股份有限公司60%的股份。
江苏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二日

- 5.网络投票程序:
 - 0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6.投资者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 0 投资者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中国证券投资者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0 申请投票服务的流程:登陆网址: http://whp.cninfo.com.cn 的“投资者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数的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 0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0999	1.00元	4位数“激活验证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授权的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h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0 登录: http://wh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0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0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0 输入并提交投票结果。
 3.投票通过则证明您交易新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受托时间为2011年7月26日下午15:00至2011年7月2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 邓飞
 联系电话:0756-3390188 传真:0756-3390238
 联系地址:广东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四楼董事会秘书处
 公司办公楼四楼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19085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 三、出席人员
- 四、会议审议办法
 - (一)股东大会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受托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 (三)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前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 (四)会议登记日:2011年7月22日上午8:30-12:30,下午13:30-17:30。
 - (五)会议地点:广东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四楼董事会秘书处。
-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登录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2.投票期间,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05	德豪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 三、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 0 输入买入指令;
 - 0 输入投票代码362005;
 - 0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 0 输入委托数量。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注:总议案“指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所有议案,投资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B.分项表决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次类推,对于多项议案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一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0,依次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元
议案二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元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的的议案	3.00元

0 输入买入股数,表示意见;表示意见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
 表意买入委托 表意意见 表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11.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禾欣化工2010年度审计报告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该公司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2011年一季度未经审计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1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53,953,652.50	187,164,267.99	206,675,953.95
负债总额	53,199,978.08	69,432,035.07	84,079,704.58
应收款项总额	74,843,811.13	65,704,249.03	100,464,932.27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及仲裁事项)			
净资产	100,753,674.42	117,732,232.92	122,596,249.37

项目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1-3月
营业收入	411,430,580.22	576,049,230.13	139,075,931.68
营业利润	26,621,452.99	29,857,469.27	5,462,221.44
净利润	24,776,849.04	26,978,558.50	4,864,01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2,250.12	31,050,039.59	-4,455,912.24

-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 公司于2011年7月8日与香港永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如下:
 - 1.转让方:香港永治有限公司;
 - 2.成交金额:公司以人民币12,333,223.29元收购香港永治持有的禾欣化工10%的股权;
 - 3.定价依据:以2010年12月31日禾欣化工净资产审计值为参考标准,结合禾欣化工2011年上半年经营绩效与盈利预期协商确定转让价格。
 - 禾欣化工近年来积极应对市场的变化和机遇,实现了产销量和利润总额连续四年的增长,尤其在产品开发和技改上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绩,发展前景可期。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升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同时,增加相对优质资产项目的持股比例,可为公司创造长期、稳定、良好的经济效益。
 -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 七、独立董事意见
 - 公司此次使用的超募资金收购香港永治1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股比例升至85%,有利于禾欣化工日常经营管理与在建项目的实施进度。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将超募资金中的12,333,223.29元用于收购禾欣化工10%的股权。
 - 八、保荐机构意见
 - 我们认为,公司此次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定价合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为公司和“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符合维护公司发展的利益;收购完成后有利于公司净资产增加及公司的进一步扩张和发展,有利于台州禾欣高分子等项目的实施,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将超募资金中的12,333,223.29元用于收购禾欣化工10%的股权。

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将超募资金中的12,333,223.29元用于收购禾欣化工10%的股权。
 九